



順心 優質車商聯盟

營業部通報

TO：加盟商

發訊人：順心營業部 2015/10/29

營業所、部區

AN 151015

主旨：呈 順心聯盟「買賣中古車，五星渡假歡樂遊」外促案辦法修訂由

一、為了強化促案活動的推動順暢，修訂相關內容：

- (1). 為避免加盟商因收購低價中古車導致獲利降低，而減少住宿券贈送意願，故消費者出售中古車給予順心聯盟加盟商時，車價需高於 10 萬元以上，才贈送住宿抵用券乙張。
- (2). 消費者在同一加盟商買、賣中古車時，屬同一案件，僅贈送住宿抵用券乙張。
- (3). 若購車車主不需要飯店住宿抵用券，請車主填寫同意書(如附件一)與原辦法之切結書併行使用。

二、相關活動辦法及資訊公布於順心優質車商官方網站。

三、以上。

順心營業部：

王承恩

同意書

本人 _____ 於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向 _____ 汽車**購買**車輛一部

向 _____ 汽車**售出**車輛一部

車籍資料如下：

廠 牌	
車 型	
牌照號碼	
引擎號碼	

因買賣所贈送之飯店住宿券，經雙方商議後，已包含於買賣價金中，日後本人將不會再提出要求贈送飯店住宿券。

以上

立 書 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